

攀枝花市仁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运行费用）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攀枝花市仁和区退役军人局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在该项目管理中的主要职能是：加强全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以及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仁和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每年服务对象约20000余人，服务中心承办了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优抚安置等工作，为确保大厅正常运转，需提供经费保障。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资金管理使用依据《军人抚恤优抚条例》、《攀枝花市优抚资金管理使用办法》的要求，坚持专款专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该项目专项资金由区财政下达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由我局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支付。在

资金分配使用上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支付，支付资金通过区财政局审核，做到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为保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大厅正常运转，含水电费、办公费、差旅费、邮电费、会议费、设备购置费、劳务费等费用。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按规定要求在2021年初将支付需用资金纳入预算并上报区财政局审批。根据工作开展情况，从大平台申报保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正常运转所需资金计划，由区财政将需用资金下达至财政大平台，按工作开展情况支付相关费用共计11.95万元。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本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使用情况稍有偏差，原因为因疫情原因，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减少外出培训，节约差旅费及培训费0.35万元。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21年年初完成需用资金的预算上报，区财政局2021年3月通过对预算资金的审核和审批。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1年年初将需用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并上报区财政局审批，3月通过预算资金的审核和审批，按实际工作需要将需用资金下达至财政大平台。

2. 资金到位：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区财政局通过大平台将资金下达到我局。

3. 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含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经费，包括：水电费、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等，由我局根据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支付，2021年共支付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运行费用11.95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仁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工作人员管理制度，在工作推进中严格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费用支出依法依规、专款专用，未出现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费用支出纳入区财政预算统一管理，年初预算编制纳入单位项目费用支付，在区财政局将项目资金调拨到位后，依据相关职能职责和工作程序，依法依规，有序开展费用的核算和支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做好项目日常工作实施和监管，提前做好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各环节的工作程序合理合法，工作开展依法依规，项目实施公开、透明，工作管理、费用支付与目标进度相符。

（三）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股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加强对项目费用支付预算、责任落实及工作督导，资金到位后严

格做好费用支付和项目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2021年，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大厅共接待服务对象20000余人次，主要承办了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优抚安置等工作，大厅运转正常。

(二)项目效益情况：为全区退役军人、优抚对象提供更优抚的服务。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的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运行费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决策合理、工作保障到位、工作措施有力，项目在推进中与工作目标相符。结合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我局对该项目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评分为90分。

(二)存在的问题。

该项目执行率为97%，执行稍有偏差的原因：因疫情原因，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减少外出培训，节约差旅费及培训费0.35万元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4月28日